

第十四届北京市体育大会
“红色船承 不忘初心”航海模型主题教育竞赛
暨 2022 年北京市青少年航海模型竞赛规则
(2022 年全国青少年航海模型锦标赛北京选拔赛)

竞赛通则

第一条、参赛者

经北京市模型运动协会认可的各竞赛组织单位推荐的中小學生。

第二条、分组

所有项目分为：小学组、中学组

第三条、气象及突发事件

组委会有权根据大赛日程、气象、社会管理等事件，调整竞赛时间、场地和竞赛轮次数，直至取消竞赛。

第四条、争议与仲裁

如竞赛中出现争议，只能由领队向项目裁判长提出书面申诉。

第五条、处罚

对竞赛中的违规行为，将给予警告、罚分、取消竞赛成绩、取消竞赛资格的处罚；对竞赛中任何形式的作弊，一经认定则立即取消其竞赛成绩或竞赛资格；严重违规造成不良后果的单位或个人，将根据情节轻重，分别予以取消竞赛成绩、取消竞赛资格、通报批评、禁赛的处罚。

第六条、竞赛场地

- (一) 严禁携带各类危险品进入赛场，赛场及周边严禁烟火。
- (二) 运动员要爱护赛场环境，如造成场地污损，其竞赛成绩扣除 10 分；损坏公共设施需照价赔偿。
- (三) 运动员、工作人员凭竞赛证件进入赛场，其他人员不得进入赛场。
- (四) 竞赛水池及配件的尺寸、布标位置、航行路线、运动员操纵区等，

见各项目场地图。如遇竞赛水面有杂物，运动员可在赛前提请工作人员清理。竞赛开始后，任何人不得因此提出异议。

第七条、竞赛器材

（一）竞赛器材须经认证统一技术标准的器材和电池。

（二）现场制作所用模型套材均为自备（符合赛事规则要求）。制作过程禁止使用电动工具。

（三）航行赛、遥控赛模型由运动员自备，并在赛前制作完成。

（四）禁止对比赛统一技术标准的模型器材、电池等做任何改动。模型动力系统升级须为符合该技术标准的器材。

第八条、无线电管理

赛场及周边为无线电管理区，管理区内所有人员需服从裁判员管理。

第九条、运动员检录

（一）所有项目赛前二十分钟内在赛场进行两次检录，两次检录不到者按自行弃权处理。

（二）检录后，运动员及竞赛模型不得离开赛场。

第十条、模型器材检验

（一）裁判员自检录开始直至赛后，均有权对模型进行检验或复检，模型检验不合格者，不能参赛或取消该轮竞赛成绩。

（二）竞赛模型及模型编号仅限本人使用，禁止私自更改、转借模型或模型编号。

第十一条、模型试航

组委会在赛前安排模型试航，并预先公布试航场地和时间。

第十二条、关于兼项的规定：

- (一) 同类项目之间不得兼项
- (二) 参加现场制作项目不得兼其它项目

一、 竞赛项目：

（一）“红色船承 不忘初心”南湖“红船” 主题教育竞赛

- 1：南湖“红船”1：40 木质模型仿真制作赛
- 2：南湖“红船”1：75 纸质模型仿真制作赛
- 3：南湖“红船”1：40 电动模型仿真制作赛

（二）普及仿真制作项目：C-PF

C1-PF

- 4：木质帆船模型制作赛

C6-PF

- 5：“戚继光”号训练舰模型制作赛
- 6：“昆明”号导弹驱逐舰模型制作赛
- 7：055型“南昌”号导弹驱逐舰模型制作赛
- 8：“梦想”号航空母舰模型制作赛
- 9：“义乌”号导弹护卫舰模型制作赛

C7-PF

- 10：纸质帆船模型制作赛

（三）仿真制作项目：C级

- 11：C1 装桨或配帆的船舶模型
- 12：C3-E 以市售套材为材料的海洋题材场景模型
- 13：C4 袖珍航海模型
- 14：C5 瓶装航海模型模型
- 15：C6 塑料商品套材航海模型

16: C7 纸质商品套材航海模型

(四) 遥控帆船项目 (F5-PS)

17: F5-PS280 级遥控帆船绕标赛

18: F5-PS400 级遥控帆船绕标赛

遥控竞速项目

19: MINI-MONO-Q: 商品套材电动方程式追逐赛

20: MINI-ECO-Q: 商品套材电动三角绕标追逐赛

(五) 仿真航行项目 (F4-PH)

21: F4-PH-A (舵转向)

22: F4-PH-B (差速转向)

(六) 电动直航项目 (C6-PH-Z)

23: “戚继光” 号训练舰模型航行赛

24: “昆明” 号导弹驱逐舰模型航行赛

25: 055 型 “南昌” 号导弹驱逐舰模型航行赛

26: “梦想” 号航空母舰模型航行赛

27: “沂蒙山” 号两栖登陆舰模型航行赛

(七) 普及动力追逐赛(ECO-PZ)

28: 新 “自由” 号遥控游艇模型追逐赛(单体艇)

29: “极光” 号遥控双体快艇模型追逐赛 (多体艇)

(八) 自由设计电动直航竞速项目 (E6-V)

30: 自由设计电动直航竞速赛

(九) “红色船承 不忘初心” 遥控南湖红船航行赛

31: 1/40 遥控南湖红船航行赛。

32: 1/12 遥控南湖红船航行赛

(十) 主题绘画比赛

33: “红色船承 不忘初心” 主题绘画比赛

二、 竞赛规则:

(一) 仿真制作赛 (C/C-PF)

1、 竞赛器材

运动员使用组委会统一核准的竞赛器材，独立完成制作，以制作水平高低进行排名的竞赛。所有竞赛器材自备。

2、 竞赛时间

仿真制作赛第 1-3 项为制作时间 3 小时。第 11-16 项为 9 小时，分为 2 天进行，第一天上下午各 3 小时，第二天上午 3 小时。为确保竞赛过程有序进行，比赛中途不得无故退场。

3、 竞赛规定

裁判员发“预备、开始”口令后，运动员方可打开包装开始制作。C 级制作赛运动员的竞赛模型由现场制作与递交模型完成品组成，分别占 90%和 10%。现场制作模型可进行赛前上色，但模型零件不得进行剪，切等制作。允许项目对模型零件进行升级改造。

现场制作前，运动员需提交该模型的相关制作资料。（与提交模型一并）

现场制作过程中，不得进行喷漆但允许小规模补色。

裁判员发出“竞赛时间到”口令后，运动员须立即停止制作并退场，模型

作品留在原地等待评比。

4、成绩评定

由五名裁判员对运动员的模型进行评分。

模型成绩评分按下述标准：

现场制作	送评模型
建造：最高 40 分	评分：最高 10 分
印象：最高 10 分	
规模：最高 20 分	
仿真度：最高 20 分	

5、禁止事项

竞赛期间，严禁运动员携带与模型制作有关的预制件进入赛场，严禁运动员相互交流等任何形式的作弊。

(二) 遥控帆船赛 (F5-SP)

1、航行规定

运动员以遥控方式操纵模型，在规定的时间内，借助风力，按场地图所示完成绕标航行的竞赛。建造规定、航行竞赛执行中国航海模型运动协会竞赛S类规则。

2、起航

运动员听裁判点名即进入各自站位待命。发射器频率检验完毕后，赛前1分钟倒计时开始。赛前10秒裁判发出“准备起航”口令后，运动员待命，裁判发出“倒计时5.4.3.2.1起航”口令，模型起航竞赛。

3、具体规定

(1) 每组比赛最多不超过12名运动员以遥控方式操控模型，按场地图所示完成绕标航行。

(2) 比赛场地左侧配遥控帆船专用风机，为竞赛模型提供人造模拟风能。

(3) 航行路线：模型按场地图，280按“椭圆形”航线进行竞赛，400按“迎尾风”航线进行竞赛（即逆时针方向）绕标1圈，550按S类规则执行，船首触及终点线视为该轮航行完成，完成航行的模型应在不影响其它模型的情况下尽快离开水面。

(4) 竞赛时间：第一名完成航行1分钟后封闭终点，未完成航行的模型按先后顺序排列名次。

(5) 起航：迎风起航。裁判员预备起航口令发出后运动员不得触及模型，模型必须在起航区（起航线右侧）待航，裁判发出“预备起航5秒倒计时”后，模型才能越过起航线进行航行。在倒计时前越过起航线的模型且没有回航的均被视为“抢码”。抢码模型应在裁判员发出起航口令后重新触及起航线后才能出发正常航行，否则该轮成绩为该轮最后一名+1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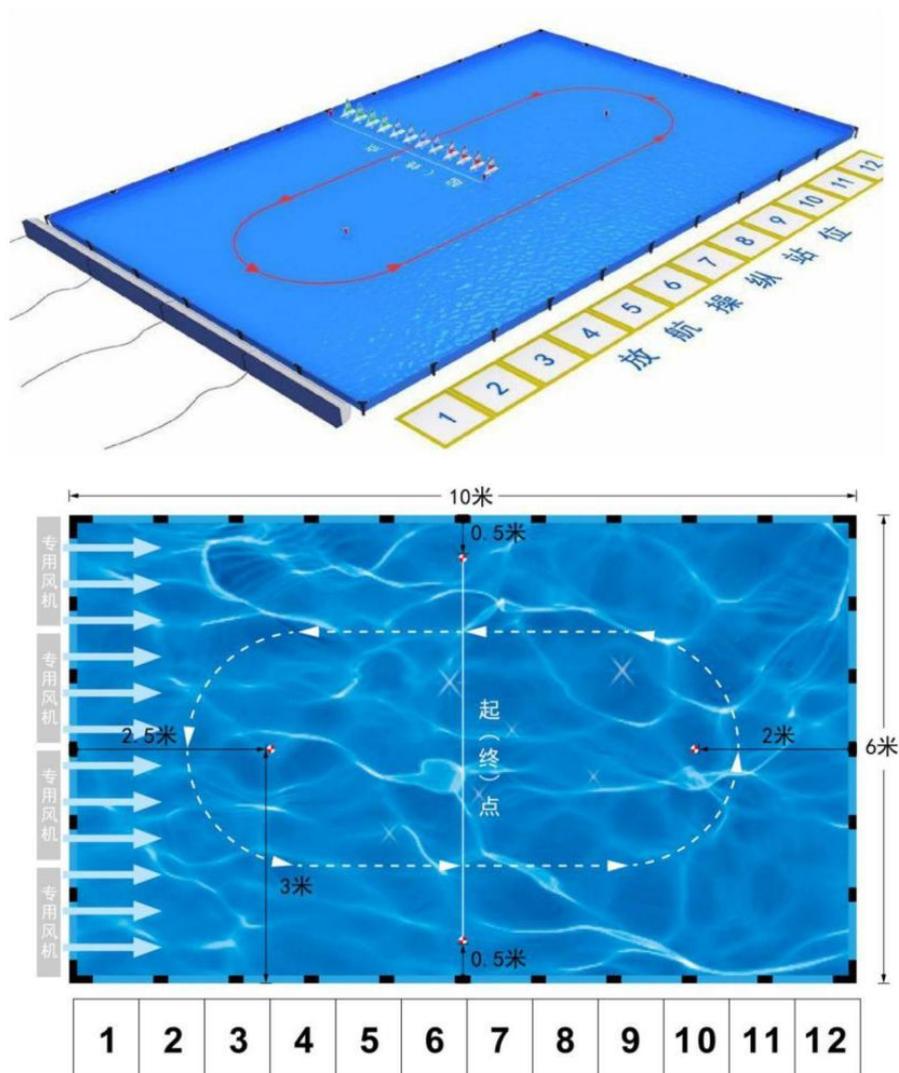
(6) 轮次：比赛不少于3轮才视为有效成绩，以积分少者成绩列前。同分者看删除轮（每5轮删一轮最差成绩）分胜负，如仍同分，则须单独加赛。具体轮次及是否删除最差轮在赛前由当值裁判长根据赛程安排于赛前公布。

(7) 分组：按照“舰队分组法”进行分组。裁判组赛前对运动员进行分组，并于比赛现场进行公布；第一轮分组由裁判随机分配，第二轮开始由选手前一轮的积分进行自动分组，即所有第一名分为A组，第二名分为B组，第三名分为C组，以此类推，单组名额缺少或溢出时，按轮次次序由相邻成绩的

运动员进行增补。

(8) 成绩：所有组别的第一名计0分、第二名计1.7分、第三名计3分、第四名计4分，以此类推。

(9) 航行原则：左舷船让右舷船，上风船让下风船，外侧船让内侧船。比赛中不得故意妨碍其它船的正常航行，对于严重违规者，当值裁判可对其作出罚分处罚。



“白马湖号” 280/400 17、18项遥控帆船绕标赛场地图

(三) 遥控竞速项目 (M)

1. MINI-MONO-Q: 迷你Q-MONO电动方程式追逐

2. MINI-ECO-Q: 迷你Q-ECO三角绕标追逐

1、基本规定

(1) 要求船体长度不超过25cm的塑料船,电机使用180有刷电机,电池使用2S, 550mA以下的电池,

(2) 运动员使用遥控设备控制赛场内的模型,按规定的时间、航线和要求进行绕标,以圈数、航线、时间来记录成绩的竞赛。

2、起航

运动员听裁判点名即进入各自站位待命。发射器频率检验完毕后,赛前1分钟倒计时开始。赛前10秒裁判发出“准备起航”口令后,运动员待命,裁判发出“开始”口令,模型起航竞赛。

3、处罚

违反起航规定抢跑者,起航圈无效。违反航行规定或助手规定者,第一次黄牌警告、第二次终止违规运动员竞赛。被判罚终止竞赛前的成绩有效。

4、竞赛时间: 航行3分钟。

5、具体规定

(1) 每轮竞赛由二至四名运动员参加,竞赛分组由裁判组在赛前公布。

(2) 运动员须在各自站位内操纵模型竞赛。模型在航行中允许碰标,但漏标需补标,否则此圈无效。补标时不得影响其它模型的正常航行。快船可从慢船两侧超越,慢船不得故意阻挡。快船超过慢船大于二倍船长后,方可驶回正常航线。在正常航线上,先驶入距前方浮标二倍船长区域内的模型有优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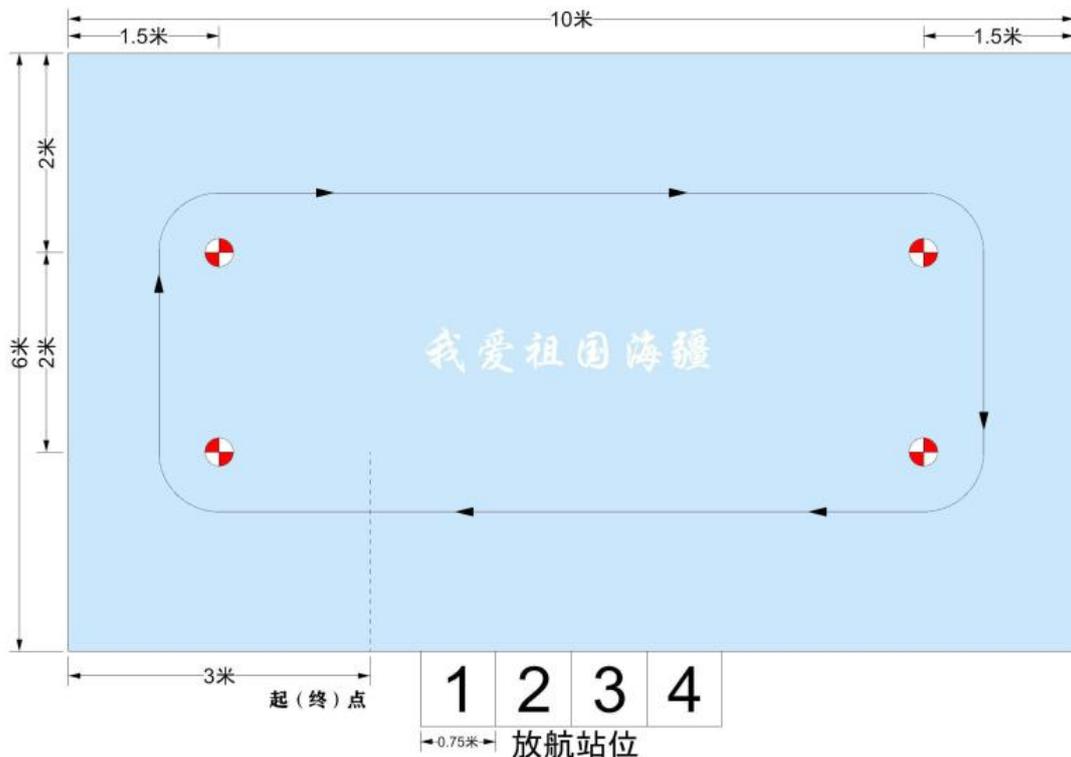
此时，不允许其它船切入优先船内侧争抢航道权。模型卡标仅允许遥控解脱，不得以人为方式解脱。运动员应注意航行安全，不得故意碰撞。

(3) 竞赛结束前，裁判发提示口令。未完成该圈的模型须在15秒内完成航行至终点线，该圈有效，裁判员记录超时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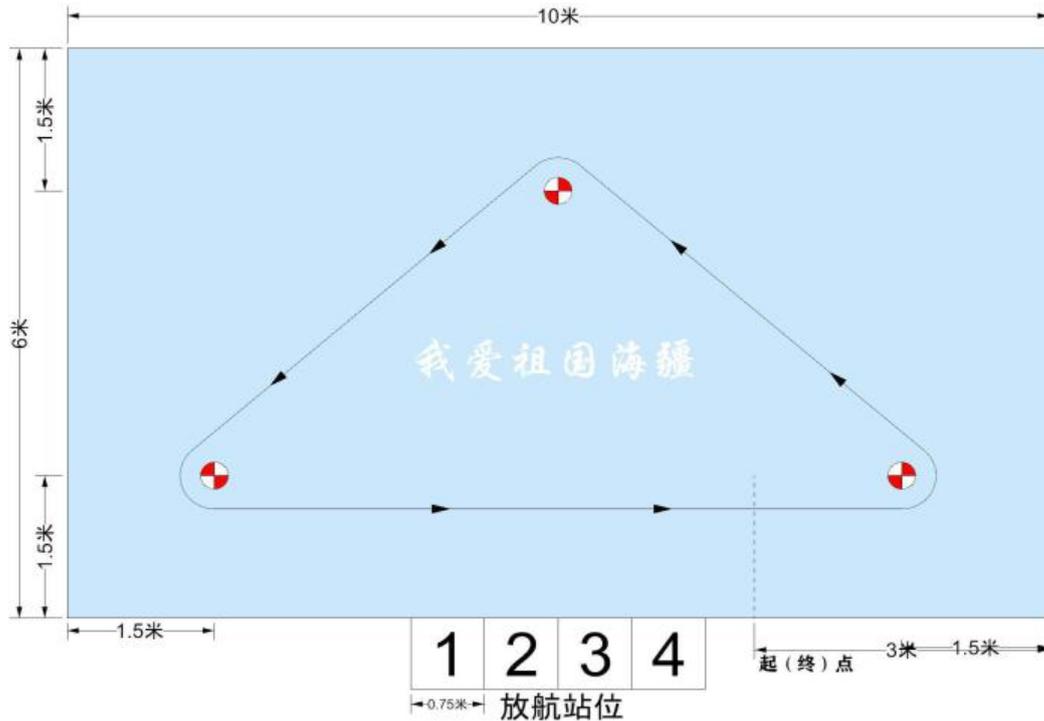
(4) 预赛进行两轮，取运动员最好一轮成绩排列预赛名次。

(5) 取预赛前八名进入半决赛。半决赛将前八名分为两组进行竞赛。

(6) 决赛由半决赛每组的前两名争夺一至四名，由每组后两名争夺五至八名。



迷你 Q-MONO 商品套材电动方程式追逐赛场地图



迷你 Q-ECO 商品套材电动三角绕标追逐赛场地图

(四) 仿真航行 (F4-PH)

1、航行规定

运动员以遥控方式操纵模型，在规定的时间内，按场地图所示完成绕标航行、进船坞的竞赛。

2、起航

运动员听裁判点名即进入各自站位待命。发射器频率检验完毕后，赛前 1 分钟倒计时开始。赛前 10 秒裁判发出“准备起航”口令后，运动员待命，裁判发出“开始”口令，模型起航竞赛。

3、竞赛时间

航行 2 分钟。（超过两分钟未完成竞赛，按照两分钟内取得的分数作为最终得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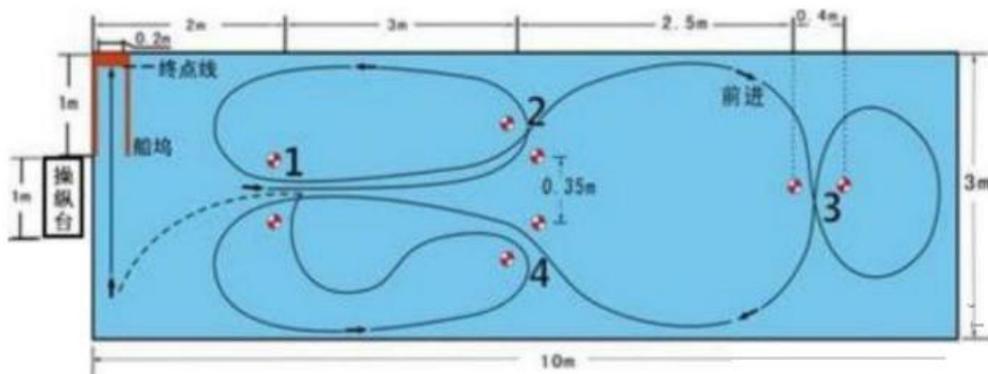
4、具体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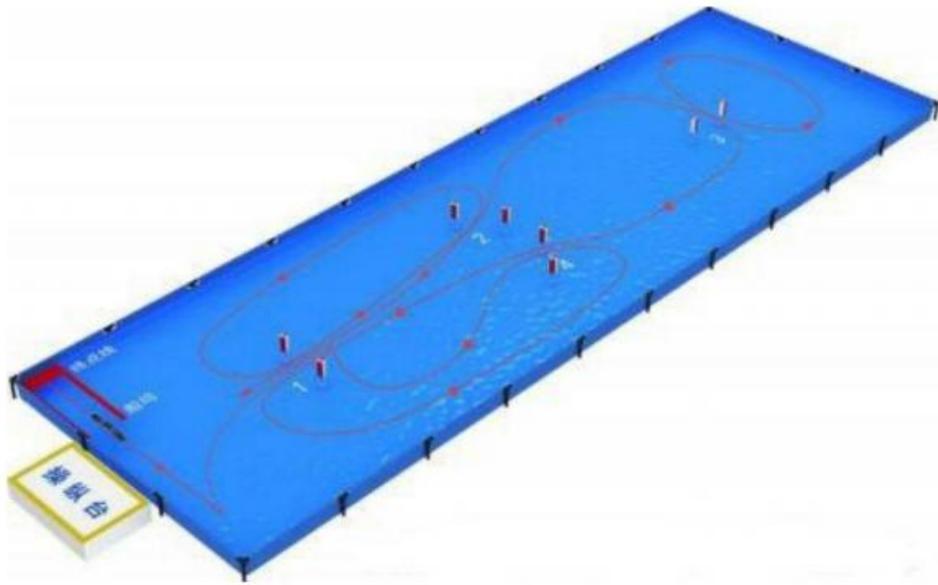
(1) 运动员以遥控方式操纵模型，按场地图所示完成绕标航行、进船坞的竞赛。

(2) 建造规定：运动员需在赛前完成模型外观制作、加装遥控设备及动力改造，全部器材限用统一技术标准的产品。竞赛时，模型船体、甲板、上层建筑等主要零部件应标准、齐全、完好。

(3) 航行：运动员须在操纵区内操纵模型。模型通过 1 号门时裁判员开始计时，模型按场地图完成绕标、倒车、进船坞，实线为前进，虚线为后退。当船首触及终点线或航行竞赛时间到时，裁判员停止计时，竞赛结束。

(4) 成绩：竞赛进行两轮，取两轮成绩相加为最终成绩。得分高者成绩列前，得分相同时间短者成绩列前，再同则加赛反向航行。每轮航行满分为 100 分，模型驶出一号门后，每过门一次得 10 分，进入船坞得 10 分，未完成航行的模型按实际过门得分。模型漏标扣 10 分，碰标扣 5 分，模型进入船坞后碰一侧壁扣 5 分，碰两侧壁扣 10 分。





仿真航行项目（F4-PH）10、11、12 项目竞赛场地

（五）普及仿真航行赛（C-PH）

1、竞赛器材

运动员使用由本人在赛前制作完成的一艘模型，在竞赛水池中，依靠模型自身动力航行，以模型航向分和航行时间记录成绩的竞赛，航向得分 70 分以上者须按航行限速表执行（见附表）。

2、竞赛时间

1 分钟（除特别规定外）。

3、竞赛规定

（1）模型规定：模型的舰桥、主要武备、螺旋桨、舵、桅杆、舱口盖等基本部件必须齐全，船舵须在模型审核后安装。

（2）赛前由裁判组对运动员进行编组、排序，并在赛场公布。运动员进

(六) 普及动力追逐赛(ECO-PZ)

1、基本规定

运动员使用遥控设备控制赛场内的模型，按规定的时间、航线和要求进行航行，以绕标、圈数、航线、时间来记录成绩的竞赛。

2、起航

运动员听裁判点名即进入各自站位待命。发射器频率检验完毕后，赛前1分钟倒计时开始。赛前10秒裁判发出“准备起航”口令后，运动员待命，裁判发出“开始”口令，模型起航竞赛。

3、处罚

违反起航规定抢跑者,起航圈无效。违反航行规定或助手规定者，第一次黄牌警告、第二次终止违规运动员竞赛。被判罚终止竞赛前的成绩有效。

4、竞赛时间

航行2分钟

5、具体规定

(1) 每轮竞赛由二至四名运动员参加，竞赛分组由裁判组在赛前公布。

(2) 运动员须在各自站位内操纵模型竞赛。模型在航行中允许碰标，但漏标需补标，否则此圈无效。补标时不得影响其它模型的正常航行。快船可从慢船两侧超越，慢船不得故意阻挡。快船超过慢船大于二倍船长后，方可驶回正常航线。在正常航线上,先驶入距前方浮标二倍船长区域内的模型有优先权。此时，不允许其它船切入优先船内侧争抢航道权。模型卡标仅允许遥控解脱，不得以人为方式解脱。运动员应注意航行安全，不得故意碰撞。

(3) 竞赛结束前，裁判发提示口令。未完成该圈的模型须在15秒内完成

航行至终点线，该圈有效，裁判员记录超时时间。

(4) 预赛进行两轮，取运动员最好一轮成绩排列预赛名次。

(5) 取预赛前八名进入半决赛。半决赛将前八名分为两组进行竞赛。

(6) 决赛由半决赛每组的前两名争夺一至四名，由每组后两名争夺五至八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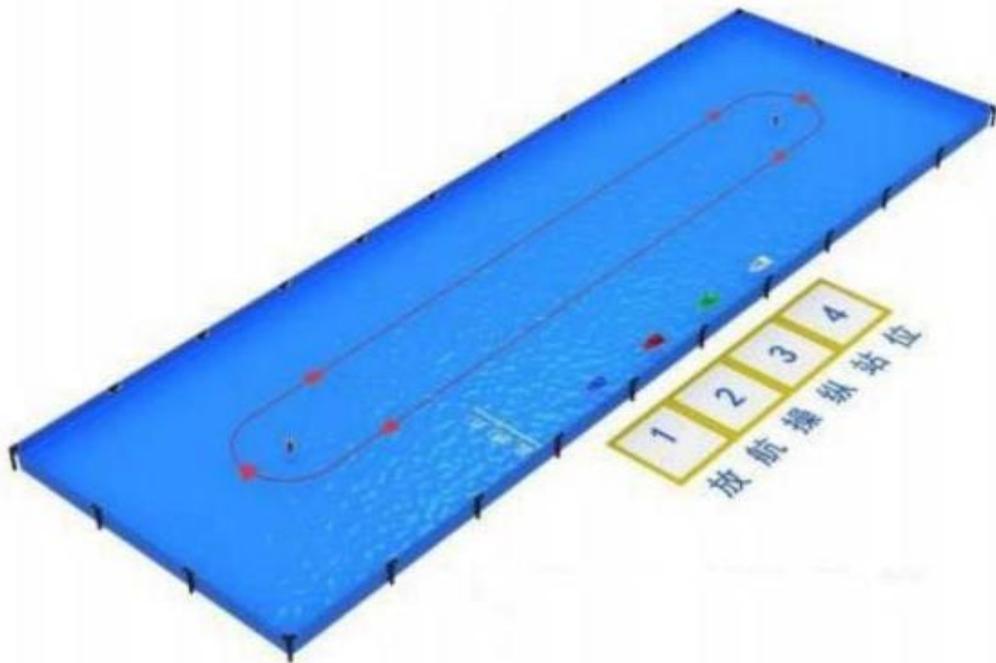
(7) 成绩：决赛的有效绕标圈数多者成绩列前，圈数相同则超时时间短者名次列前。若成绩相同，以预赛排名决定名次。

6、助手的规定

(1) 参赛队允许 1 名助手在场协助运动员参赛，助手必须由学生担任。协助放航、打捞、维修模型。竞赛中不得更换助手，个人赛助手不参加成绩统计。

(2) 模型发生故障时，助手可在不影响其它模型航行的前提下进行打捞。模型受困不能航行时，限在受困地点解脱，但模型不得全部离开水面。模型全部离开水面则该圈数无效，并且该模型须在起点重新启航，并须按正常航线航行。





普及动力追逐赛(ECO-PZ)第 28、29 项场地

(七) 自由设计电动直航竞速项目 (E6-V)

1、模型建造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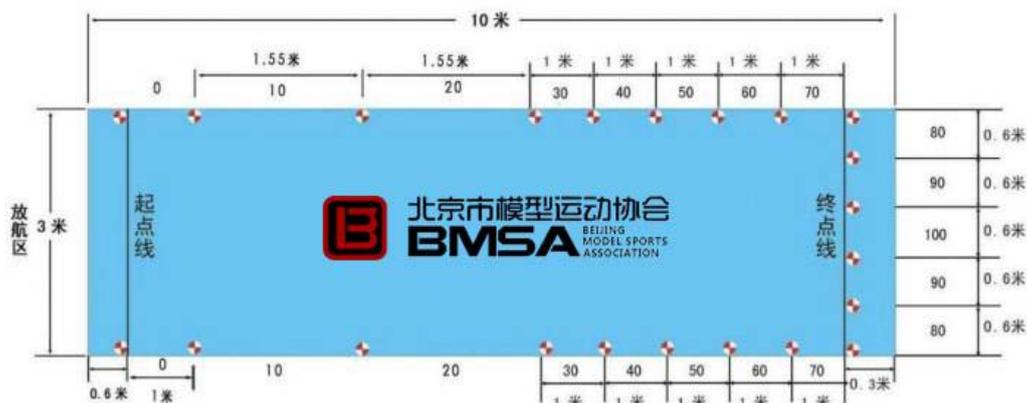
船体自由设计，但必须为单体船。建造尺寸：长 400mm，宽 250mm 以下，材质不限。电机不限，电源电压不得超过 7.2v，电源种类不限。推进方式可采用水中桨、半浸桨、空气桨，不得使用其他推进方式。

2、竞赛方式

比赛进行两轮，每轮航行一次。取其中一轮最好成绩排名。得分相同，航行时间短者名次列前；如再相同，则以另一轮成绩排定名次。

3、竞赛场地

竞赛场地同第 23、24、25、26、27 项



自由设计电动直航竞速项目 (E6-V)

(八) “红色船承 不忘初心” 遥控南湖红船航行赛

- 1、竞赛时间为每轮2分钟。
- 2、选手须在操纵区内操纵模型。模型开始通过第一个门时裁判员开始计时，模型按场地图航线所示完成穿越任务。当模型完全通过最后一个门或航行竞赛时间到时，裁判员停止计时，竞赛结束。
- 3、竞赛进行两轮，每轮航行满分为100分，模型驶出后，按顺序完成10项穿越任务，每完成一项任务得10分。取其中一轮最好成绩排名。得分相同，航行时间短者成绩列前，如再相同则以另一轮成绩排定名次



(九) “红色船承 不忘初心” 主题绘画比赛

- 1、参赛作品由运动员根据命题自由设计,作品须是表现作者对于“红色船承 不忘初心”主题的绘画。
- 2、现场绘画,绘画工具纸张自备,纸张尺寸:8开(260mm*370mm),不限绘画方式。
- 3、此项目各队限报5人,不得兼项。
- 4、成绩评定方式:采取裁判员打分的方式评定,满分100分。本项竞赛设等级奖,参赛队数的15%获得一等奖,20%获得二等奖,25%获得三等奖。

绘画评比标准
主题明确:最高30分
作品创意:最高30分
画面构图:最高10分
色彩运用:最高20分
完整程度:最高10分

本规则适用于第十四届北京市体育大会;“红色船承 不忘初心”航海模型主题教育竞赛;北京市青少年航海模型竞赛。北京市模型运动协会对本规则拥有最终解释权。

附：航行赛限速表

项目	竞赛名称	限速时间（秒）
23	“戚继光”号训练舰模型航行赛	11
24	“昆明”号导弹驱逐舰模型航行赛	10
25	055型“南昌”号导弹驱逐舰模型航行赛	9
26	“梦想”号航空母舰模型航行赛	11
27	“沂蒙山”号两栖登陆舰模型航行赛	9

